

臺灣奈米生醫學會獎項申請及推薦相關辦法

109 年 02 月 25 日 109-1 學術委員會議通過
109 年 10 月 21 日 109-2 學術委員會議修訂
110 年 02 月 18 日 110-1 學術委員會議修訂
112 年 12 月 04 日 112-2 學術委員會議修訂

臺灣奈米生醫學會為鼓勵會員進行前瞻之基礎或應用研究並進行前瞻技術開發，提升臺灣奈米生醫研究水平以及國際研究地位，特設立「傑出研究獎」、「傑出技術獎」及「牟昀優秀年輕學者獎」等三個常設獎項及非常設榮譽性質的特別獎項，並訂此獎勵辦法。本會的三個常設獎項歡迎會員主動申請或推薦適當人選，特別獎項由理監事會議提名。

一、資格

1. 本會「傑出研究獎」、「傑出技術獎」及「牟昀優秀年輕學者獎」等三個常設獎項之申請人、推薦人及被推薦人於申請、被推薦及得獎時均須保有本會會員資格或已提出入會申請(於出會、退會或停權狀態之會員不得申請或推薦)。
2. 「牟昀優秀年輕學者獎」之申請人或被推薦人應具博士學位，年齡於 42 歲以下(於獎項頒發當年度 12 月 31 日截止計算，未滿 43 歲)或取得最高學歷八年以內。為鼓勵女性研究人員進行尖端奈米生醫研究，女性研究人員曾生產或請育嬰假者，檢附相關證明文件(例如育嬰假准假文件等)得每胎次延長二年。
3. 本會特別獎項候選人由理監事會議提名，被提名人於被提名及得獎時均須保有本會會員資格或已提出入會申請(於出會、退會或停權狀態之會員不得被提名)。

二、申請及推薦時程

1. 本會「傑出研究獎」、「傑出技術獎」及「牟昀優秀年輕學者獎」等三個常設獎項開放申請及推薦時程依當年度公告實施。
2. 本會特別獎項提名於理監事會議舉行時進行。

三、申請及推薦文件

皆需為電子檔案型式，可為電子簽章。若以推薦方式進行，請由推薦人提交推薦書，被推薦人完成提交下列 B 至 E 項文件。

1. 「傑出研究獎」
 - A. 申請書或推薦書。
 - B. 申請人或被推薦人簡歷。

- C. 1 至 3 篇代表作(代表作須為申請或被推薦年度前 3 年內完成並已在國際性期刊發表或已接受之論文，且申請人或被推薦人必須為該論文之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
 - D. 申請人或被推薦人於申請或被推薦年度前 3 年內著作目錄。
 - E.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2. 「傑出技術獎」
- A. 申請書或推薦書。
 - B. 申請人或被推薦人簡歷。
 - C. 申請人或被推薦人於申請或被推薦年度前 3 年內已取得我國或外國之專利權相關資料，和進行產學合作及技術轉移之相關資料。
 - D.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3. 「牟昀優秀年輕學者獎」
- A. 申請書或推薦書。
 - B. 申請人或被推薦人簡歷。
 - C. 1 至 3 篇代表作(代表作須為申請或被推薦年度前 3 年內完成並已在國際性期刊發表或已接受之論文，且申請人或被推薦人必須為該論文之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
 - D. 申請人或被推薦人於申請或被推薦年度前 3 年內著作目錄。
 - E. 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四、評選

由本會學術委員會負責審查作業，審查方式為書面審查。

五、獎勵

- 1. 本會「傑出研究獎」、「傑出技術獎」及「牟昀優秀年輕學者獎」每個獎項以每年選取一位得獎者為原則，若無適當申請者可從缺。
- 2. 評選結果產生後，本會將邀請得獎人於本會年會暨研討會中發表演講，並舉辦公開頒獎儀式。「傑出研究獎」、「傑出技術獎」及「牟昀優秀年輕學者獎」得獎人可獲本會頒贈獎狀(「牟昀優秀年輕學者獎」將邀請牟中原院士或牟院士指派代表頒發)及獎金新台幣三萬元整。同獎項若有一位以上得獎人則平分獎金。

六、修訂

本辦法經由理監事會議通過實施，修正時亦同。